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性別平等暨性騷擾防治專案小組

114年第1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年3月25日（星期二）下午2時

貳、地點：本會11樓1101會議室

參、主席：林主任委員信得 紀錄：潘鎮宇

肆、出席人員：（詳如附件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確認本次會議議程：確認。

柒、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會113年第3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報告單位：人事室）

主席裁示：洽悉。

第二案

案由：本會113年度性別平等推動計畫成果報告案，提請確認。（報告單位：人事室）

委員發言摘要：

一、李委員麗慧：建議貴單位未來辦理活動時，能確實掌握第一手資料，包含母數、參加人數以及其所占的性別比例，這樣統計資料在分析比較上才能顯示意義。例如辦理校園宣導活動的性別資料分析，只有人數與比例，缺少母數資料。另外有關托育服務資料，僅顯示有托育需求人數以及使用托育服務人數，也缺少全會人數資料的母數，因此看不出來使用托育服務的人數各占其母數之性別比例。

二、行政院性別平等處翁助理員睿安：有關策略「透過員工協助方案之滿意度問卷調查，瞭解本會使用員工協助方案之求助議題類別及不同性別之使用比率」，業依本處檢視意見補充說明使用者（男

性 1 名)之求助議題，建議貴會強化協助方案之推動，並積極提升不同性別使用比率，俾瞭解不同性別者之需求與問題。

主席裁示：同意備查，依限於 3 月底前公布於本會網站。

捌、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下午 2 時 20 分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性別平等暨性騷擾防治專案小組

114年第1次會議簽到表

時間：114年3月25日（星期二）下午2時

地點：本會11樓1101會議室

出席委員：

現職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名
本會	主任委員	林信得	林信得
國立臺灣大學外國語文學系暨研究所	教授	葉德蘭	(請假)
普華商務法律事務所	律師	賴芳玉	(請假)
中華社會福利促進協會	秘書長	李麗慧	李麗慧
本會	主任秘書	姚辰安	姚辰安
本會	組長	曾仁松	曾仁松
本會	組長	蘇水灶	蘇水灶
本會	組長	吳吉村	吳吉村
本會	組長	劉東明	(請假)
本會	組長	莊禮彰	(請假)
本會	研究員	劉震苑	劉震苑
本會	主任	孫淑幸	孫淑幸
本會	主任	廖捐惠	廖捐惠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性別平等暨性騷擾防治專案小組

114年第1次會議簽到表

列席人員：

現職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名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助理員	翁睿安	翁睿安
本會	執行長	林沛達	林沛達
本會	研究員	郭嘉偉	郭嘉偉
本會	助理研究員	江玉慧	江玉慧